

## 同辉佳视（北京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股权司法冻结概述

#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戴福昊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,000,000 股被司法冻结，占公司总股本 8.03%。在本次被冻结的股份中，16,000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该司法冻结期限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至 2028 年 12 月 30 日止。冻结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。

##### （二）发生本次股权司法冻结的原因

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收到中国结算下发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，戴福昊先生与公司战投方北京力声科力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力声科力”）签署的《借款协议》纠纷一案（案号：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（2025）京 0108 民初 84820 号），力声科力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，戴福昊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被司法冻结 16,000,000 股。

##### （三）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的影响

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。

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，如果全部被冻结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对公司正常经营没有影响，若戴福昊先生被司法冻结的股份被全部司法处置，则公司可能存在控制权变更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将积极

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，并督促戴福昊先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二、股权司法冻结所涉股东情况

### (一) 冻结具体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: 戴福昊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: 是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: 36,150,653、18.14%

股份限售情况: 36,150,653、18.14%

累计司法冻结股数及占比(包括本次): 16,000,000、8.03%

### (二)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冻结情况

戴福昊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股权司法冻结前，其所持公司股份无冻结情况，本次司法冻结后，其所持股份被冻结 1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8.03%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

同辉佳视(北京)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5 日